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

关于转发《全国公共信用信息基础目录（2021年版）》和《全国失信惩戒措施基础目录（2021年版）》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各区教委，燕山教委、经开区社会事业局：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完善失信约束制度 构建诚信建设长效机制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0〕49号），规范失信惩戒措施，保护信用主体合法权益，国家发展改革委、人民银行会同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部际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和其他有关部门（单位）编制了《全国公共信用信息基础目录（2021年版）》（详见附件1）和《全国失信惩戒措施基础清单（2021年版）》（详见附件2）。现转发你们，请参阅并在工作中落实。

- 附件：1. 全国公共信用信息基础目录（2021年版）
2. 全国失信惩戒措施基础清单（2021年版）

